

战后 70 周年市民宣言与紧急要求

基于正确历史认识的真诚反省、道歉、赔偿是和解与友好的基础

战后 70 周年的历史时刻即将到来。迄今为止，日本政府是否做到了正视战争事实、在正确的历史认识的基础上反省和道歉，并尽到了战争赔偿的责任了呢？

安倍晋三首相拟于 8 月 15 日发表战后 70 周年谈话。有关谈话的内容，安倍首相私人性的咨询机构有识者恳谈会——“21 世纪构想恳谈会”正在进行讨论。恳谈会的西室泰三座长已经表示了“不必在谈话中道歉”的意见，安倍首相在 4 月底美国议会上下两院的共同会议上的演说在谈及战后 70 周年的话题是，也并未表明道歉之意。

1995 年 8 月发表的题为《战后 50 周年终战纪念日之际》的村山谈话，明确承认了在不久前的特定时期里日本的“国策错误”，承认其“殖民地统治与侵略”给亚洲诸国广大人民造成了“巨大的损害与痛苦”，并明确表明了“痛切反省”、“真诚道歉”之意。此后的历届政府都继承了村山谈话的精神，例如，韩国总统金大中访日和《日韩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宣言》（1998 年 10 月）、小泉首相访朝和《日朝平壤宣言》（2002 年 9 月）、小泉首相在亚非首脑会议上的演说（2005 年 4 月）、驻美大使藤崎一郎在“全美巴唐·克莱西道尔防卫兵会议”上的两次道歉发言（2008 年 12 月、2009 年 2 月）、韩国合并 100 周年时菅直人首相谈话（2010 年 8 月）等等，都重申了村山谈话的立场。它们构成了日本与亚洲诸国发展友好关系的基础。

安倍首相虽然曾在今年初口头上表示要在总体上继承村山谈话、河野谈话（1993 年）的精神，但是直到今天，对谈话中是否放入“殖民地统治与侵略”等上述两次谈话的核心内容，仍然只字不提。

我们的历史认识（两次加害）

近代以来，日本一贯推行扩张主义政策，先是单方面处理琉球问题，日清战争后又将台湾置于殖民统治之下，继而又把朝鲜变成了殖民地，然后又将自己的实际统治范围扩张到南洋群岛乃至中国东北（满洲）。

仅在 1931 年至 1945 年的 15 年战争期间，日本就夺去了 2000 万人的生命。除了在战斗中杀害以外，日本军还在其侵略地区对平民犯下了屠杀、强奸、强制劳动、掠夺粮食等等罪行。日本军在中国实施烧光、杀光、抢光的三光政策，被称作“日本鬼子”，其野蛮行径令人发指。以南京大屠杀为代表、包括各地遗留的万人坑都是其罪恶的象征。即使在其殖民统治地区，日本侵略者加害施暴的罪行也罄竹难书，诸如侵害主权、强行占领、日本军强征“慰安妇”、强拉劳工及强迫劳动、掠夺文物、强迫改名、强制使用日语等等。以上这些，是日本对亚洲诸国的“第一次加害”。

战败以后的日本，在东西方冷战的格局中站在了以美国为首的资本主义阵营一边。尤其是朝鲜半岛被分裂成南北，爆发了同一民族互相残杀的极其悲惨的朝鲜战争。日本在朝鲜半岛的殖民统治，是造成这一恶果的一个因素。而日本却受惠于朝鲜战争的军工特需，实现了战后的经济复兴。

日本政府 1965 年签订的日韩条约，只承认韩国是朝鲜半岛的“唯一合法政府”，对南北分裂的固定

化亦负有责任。条约中说：“双方确认：有关两缔约国以及国民（包括法人）的财产、权益……的请求权问题，……已经完成并以得到了最终解决”。在向日本殖民统治下的日本军“慰安妇”、强制劳动及征兵受害者道歉和赔偿的问题上，日本政府一贯采取拒绝的态度。

日本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，战后一直采取敌视政策。2002年9月小泉首相和金正日国防委员会委员长会谈后发表的《日朝平壤宣言》，虽然其目的是为了两国关系正常化，但日本以绑架等问题为借口，并未付诸行动。

在对待中国及亚洲诸国的受害者问题上，日本认为，根据日中共同声明及有关协定，问题已得到完全解决，国家对受害者个人不实行赔偿。比如，对始于内阁决议而被强行拉到日本的中国劳工的道歉与赔偿问题，虽然一些企业在与受害者和解方面有所进展，但是政府却不愿承担任何责任。不仅如此，2013年12月，安倍首相以内阁总理大臣的身份，还参拜了将亚洲·太平洋战争美化为“自存自卫的正义圣战”、并将A级战犯作为“英灵”祭祀的靖国神社。日本对自己在亚洲·太平洋战争中的加害责任弃置不顾，不予赔偿，这不能不说是日本在战后对受害者的第二次加害。

以上这些，就是我们市民的历史认识。

为了和平的行动决心与紧急要求

战后的日本，对于战争责任问题，通过以东条英机为首的军国主义者（A级战犯）承担罪责的形式，在外交上得以解决。但是，战争的最高责任者并未承担责任；同时，对包括一般士兵在内的所有加害者的战争责任也一直未被清算。

“承担罪责”，就需要通过道歉与赔偿的实际行动，来消除加害者与广大被害者之间的严重对立。日本必须承担起至1945年战败为止的“第一次加害”的“战争责任”，承担起从战后持续至今的“第二次加害”的“战后责任”。

为了和平，就需要采取行动，要端正历史认识，并在此基础上深刻地反省、道歉和赔偿。踩踏别人的脚是容易忘记的，脚被人踩踏则很难忘记。作为市民，我们要直面造成无数生命财产损失的历史，鼓足清算过去的勇气，今后我们将为了和平，更坚定地行动下去。

日本国宪法，是作为防止战争惨祸再度发生的“心底的呼声”而问世的。现在的和平宪法，是保证日本今后在任何情况下不发动战争、不加入战争，及向全世界宣誓永远不战、反战的自我约束。下面我们根据和平宪法的精神，在战后70周年来临之际，向安倍首相提出五点紧急要求。而日本承担起战争责任与战后责任，正是日本实现与以亚洲为代表的世界人民真正的和解、友好的基础。

以上就是我们的《战后70周年市民宣言》。

对安倍首相的紧急要求

1. 安倍首相8月发表的《战后70周年首相谈话》，必须正确认识加害的历史事实，继承村山谈话的核心内容

1995年8月的村山谈话，对于亚洲·太平洋战争与殖民地统治问题，使用“国策错误”、

“殖民 地统治与侵略”“痛切的反省”“由衷地道歉”等词语，承认了侵略战争和殖民地统治的事实，表明了道歉与反省的态度。战后 70 周年的历史时刻发表的首相谈话，必须继承村山谈话的历史认识。

2. 安倍首相必须正视历史事实，承认国际上确立的侵略定义，再次明确亚洲·太平洋战争的侵略战争性质

在 2013 年 4 月的参议院正式会议上，围绕着日本的殖民地统治和侵略问题，安倍首相声称“学术界和国际上，对‘侵略’一词的定义并不明确，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因视角不同而看法相异”。同年 10 月在对“国会质问旨意书”的答辩书上，安倍首相又发表见解说：“国际法上对于侵略的定义，有各种各样的议论。对包括已确立的定义在内，很难做出明确回答”。

其实国际性的侵略定义，在缔结于 1928 年的《关于放弃战争的条约》（不战条约）以及日本政府也表示支持的 1974 年联合国大会通过的《关于侵略定义的决议》中，早已有十分明确的结论了。

3. 对亚洲·太平洋战争以及殖民地统治下的受害者，必须立即予以国家赔偿

日本对殖民地统治与侵略战争受害个人的国家赔偿，根据 2001 年 4 月“反对种族主义的世界会议”（塔班会议）通过的《宣言及行动纲领》、以及 2005 年 12 月联合国大会通过的《基本原则以及对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、国际人道法的受害者救济与赔偿的指针》，应该立即付诸行动。

4. 以《日韩平壤宣言》为依据，必须为迅速恢复日朝外交关系而努力

必须落实 2014 年 5 月斯德哥尔摩会谈时双方同意的具体措施，并继续紧密协商。并以

2002 年 9 月的《日朝平壤宣言》为依据，迅速开展有关两国关系正常化的谈判，努力恢复两国外交关系。

5. 不是依靠军事力量，而是通过和平努力，构筑与近邻诸国的友好关系

安倍政权在南西诸岛强化自卫队的配备，在冲绳县名护市边野古建设新基地，在“积极和平主义”的名义下推行违法宪法的安全保障法制整備，造成东亚局势日益紧张。日本必须停止建设边野古新基地，停止在南西诸岛配备・增强自卫队兵力。日本应根据宪法的和平主义精神，努力通过外交来维护和平。

2015 年 7 月 30 日

《战后 70 周年市民宣言・爱知》有志市民同仁